

產品資料概要

華夏恒生科技指數ETF

(非上市類別)

發行人：華夏基金（香港）有限公司

華夏基金環球ETF系列下成立的子基金



2025年4月

本概要旨在為閣下提供有關本產品的主要資料。

本概要為章程的一部分。

閣下不應單憑本概要投資於本產品。

資料便覽

基金經理：

華夏基金(香港)有限公司
China Asset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受託人及登記處：

滙豐機構信託服務(亞洲)有限公司
HSBC Institutional Trust Services (Asia) Limited

全年經常性開支比率[#]：

A類基金單位	0.58%
B類基金單位	1.08%

預計年度跟蹤偏離度^{##}：

A類基金單位	-0.58%
B類基金單位	-1.08%

相關指數：

恒生科技指數

交易頻率：

每個營業日

基礎貨幣：

港幣（港幣）

分派政策：

不向基金單位持有人作出分派。

財政年度結束日：

12月31日

最低初始投資和最低持有金額：

A類基金單位（人民幣）	人民幣1,000元
B類基金單位（人民幣）	人民幣1元
A類基金單位（港幣）	港幣1,000元
B類基金單位（港幣）	港幣1元

[#]由於子基金的非上市類別基金單位是新設立的或已被全部贖回，該數字僅為最佳估計，並代表非上市類別基金單位12個月期間的預估經常性開支總和，以相關類別同期的預估平均資產淨值（定義見下文「策略」）的百分比表示。該數字根據非上市類別基金單位的實際運作情況可能會有所不同，並且每年均可能有所變動。預估的經常性開支並不代表預估的追蹤誤差。

^{##}該數字為預估的跟蹤偏離度。投資者應查詢子基金網站以獲得更多關於實際跟蹤偏離度的最新資料。

	A類基金單位 (美元)	美元100元
	B類基金單位 (美元)	美元0.1元
最低後續投資和最低贖回金額：	A類基金單位 (人民幣)	人民幣1,000元
	B類基金單位 (人民幣)	人民幣1元
	A類基金單位 (港幣)	港幣1,000元
	B類基金單位 (港幣)	港幣1元
	A類基金單位 (美元)	美元100元
	B類基金單位 (美元)	美元0.1元
子基金網址：	https://www.chinaamc.com.hk (此網站並未經證監會審核)	

本基金是什麼產品？

華夏恒生科技指數ETF（「子基金」）是華夏基金環球ETF系列下的子基金，華夏基金環球ETF系列乃根據香港法例成立的傘子單位信託。子基金屬於證監會頒佈的《單位信託及互惠基金守則》第8.6章所界定的被動式管理交易所買賣基金。

子基金提供上市類別基金單位（「上市類別基金單位」）及非上市類別基金單位（「非上市類別基金單位」）。本概要包含有關非上市類別基金單位發售的信息，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本概要中提及的「基金單位」均指「非上市類別基金單位」。投資者應參閱有關上市類別基金單位發售的單獨概要。

目標及投資策略

目標

投資目標為提供緊貼恒生科技指數（「指數」）表現的投資回報（未扣除費用及開支）。

策略

為達致子基金的投資目標，基金經理將主要採用全面複製策略，直接投資於指數內的證券，投資比重與證券於指數中所佔比重大致相同。

基金經理亦會在因受限制或數目有限而在無法購買若干指數成份股或基金經理以其絕對酌情權認為適當的情況時採用代表性抽樣策略。若果基金經理從全面複製策略切換至代表性抽樣策略，將不會事先通知投資者，反之亦然。為了投資者的利益，基金經理可以其絕對酌情權在其認為適當的情況下在全面複製策略和代表性抽樣策略之間切換，以便盡可能密切（或有效）地追蹤指數來實現子基金的投資目標。這意味著子基金將直接投資於具代表性的證券樣本，樣本的整體投資概況旨在反映指數概況。構成代表性樣本的證券本身未必為指數的成份股，前提是該樣本緊密反映指數的整體特徵並符合基金經理根據其行業（該行業是否屬於以下類別：工業、非必需性消費品、醫療保健、金融和資訊科技）、流動性狀況、市場價值以及所導致的追蹤誤差的選擇標準。在採用代表性抽樣策略時，基金經理可能導致子基金偏離指數權重，但前提是任何成份股與指數權重的最大偏差不超過 4%或經基金經理諮詢證監會後確定的其他百分比。

由於指數成份證券公司採取有關公司行動，不屬於指數成份的證券（包括但不限於股本證券、債務證券、可換股債券及其他金融衍生工具（「金融衍生工具」），例如股權及期權，或會由子基

金持有，惟持有的有關證券不得超過子基金資產淨值（「資產淨值」）的 10%。

除自上述公司行動中獲得者外，子基金可能投資於金融衍生工具包括但不限於作對沖或非對沖（即投資）用途的總回報指數掉期。子基金出於非對沖（即投資）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衍生工具將不會超過其資產淨值的 10%。

基金經理可代表子基金進行證券借貸交易，最高為子基金資產淨值的 50%，預期水平可達子基金資產淨值的 20%。基金經理可以隨時收回已借出的證券。所有證券借貸交易只會按照子基金的最佳利益並根據相關證券借貸協議的規定進行。基金經理可全權酌情隨時終止此類交易。

對於任何非現金抵押品，例如可能就證券借貸交易作為抵押品收取的股本證券和固定收益證券，子基金持有的非指數成分證券不得超過其資產淨值的 30%。考慮到就證券借貸交易收取的現金抵押品，子基金可持有不超過其資產淨值 50%的貨幣市場工具和現金存款用於現金管理目的。為避免疑義，在這種情況下，子基金將使用代表性抽樣策略，而不是全面複製策略。

目前，子基金不會進行出售及回購交易、逆向回購交易或其他類似的場外交易，但這可能會因市場情況而改變。基金經理於從事任何該等投資之前，基金經理將事先尋求證監會批准（如果需要）及至少提前一個月通知基金單位持有人。

子基金的投資策略受章程附表 1 所載的投資及借貸限制所規限。

指數

指數是經自由流通量調整的市值加權指數，目標是代表在香港上市的30間最大型科技公司，而該等公司在科技主題（包括互聯網（包括移動通訊）、金融科技、雲端、電子商務，數碼或自動化活動）。

指數是由恒生指數有限公司（「恒生指數有限公司」）編制和管理。基金經理及其關聯人士獨立於恒生指數有限公司。

指數是一項淨總回報指數，這表示指數在計算表現時，以任何稅後股息或分派再投資為基礎。指數以港幣計價。

指數於2020年7月27日推出，並且於2014年12月31日的基準水平為3,000。於2025年3月28日，指數擁有總自由流通量市值港幣2.58萬億元及30隻成份股。

指數成份股及其權重和指數的其他資料可以從網站<https://www.hsi.com.hk/eng/indexes/all-indexes/hstech>（其內容未經證監會審閱）獲取。

彭博代碼：HSTECHN

衍生工具的使用或投資

子基金的衍生工具風險承擔淨額可以高達其資產淨值的50%。

本基金有哪些主要風險？

投資涉及風險。有關風險因素等詳情，請參閱章程。

1. 一般投資風險

- 子基金以被動方式管理，並且由於子基金固有的投資性質，基金經理將沒有酌情權適應市場變化。指數下跌預期會導致子基金價值相應下跌。
- 子基金的投資組合的價值可能因為以下任何關鍵風險因素下降，因此 閣下對該基金的投資可能會遭受損失。概不能保證還本金。概不能保證子基金將實現其投資目標。

2. 股本市場風險

- 子基金投資於股本證券須承受一般市場風險。其價值可能因為各種因素波動，例如投資情緒的改變、政治和經濟狀況，以及發行人特定因素。

3. 新指數風險

- 指數是一隻新的指數。子基金可能會較其他追蹤具有更長運營歷史指數的交易所買賣基金面臨更高風險。

4. 與科技主題公司相關的風險

- 子基金因追蹤科技主題公司之表現而面臨集中性風險。子基金的價格較基礎廣泛的基金更為波動。
- 科技行業的公司在與其他經濟行業相比的特徵是價格表現的波動性相對較高。科技行業的公司也面臨激烈的競爭，政府也可能進行大量干預，這可能對利潤率產生不利影響。指數成份股的價格波動性可能比基礎更為廣泛指數成份股的價格波動性更大。急速發展可以導致該等公司提供的產品和服務過時。該等公司亦可能面臨知識產權或牌照的損害或損失、網絡安全風險導致不良的法律、財務、運營和聲譽影響。
- 子基金可能承受與不同技術領域和主題相關的風險（包括工業、非必需性消費品、醫療保健、金融、資訊技術、互聯網（包括移動通訊）、金融科技、雲端、電子商務、數碼或自動化）。這些行業或主題公司的業務下滑可能會對子基金造成不利影響。

5. 地理集中風險

- 由於追蹤大中華地區註冊成立，或大部分收入來自大中華地區或主要業務地點在大中華地區（即香港、中國大陸、澳門及台灣）的證券的業績，因此指數面臨集中性風險。子基金的資產淨值可能會比基礎廣泛的基金（例如全球或區域性基金）波動更大，因為指數更容易受到單一地區的不利因素的影響。

6. 證券借貸交易風險

- 借用人可能無法按時或甚至根本不能歸還證券。子基金可能因此蒙受損失，而追回借出證券亦可能有延誤。
- 子基金必須收取最少達借出證券估值 100%的抵押品，而抵押品須每日按市價估值。然而，由於抵押品定價不準確、抵押品價值的不利市場走勢、借出證券的價值變動，存在抵押品價值不足的風險。倘借用人未能歸還借出的證券，這可能導致子基金出現重大虧損。子基金也可能受到抵押品的流動性和託管風險以及執法的法律風險的影響。

- 進行證券借貸交易，子基金須承受營運風險，例如延誤或未能結算。上述事件可能限制子基金根據贖回要求履行交付或付款責任的能力。

7. 上市及非上市類別基金單位交易安排的差異

- 上市和非上市類別基金單位的投資者受制於不同的定價和交易安排。由於適用於各類別的不同費用和成本，各上市和非上市類別基金單位的每單位資產淨值可能不同。上市及非上市類別基金單位的交易截止時間不同（但相關交易日的估值點相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適用於上市類別基金單位的二級市場交易時間與上市類別基金單位（在一級市場）或非上市類別基金單位的交易截止時間也不同。
- 上市類別基金單位的基金單位在證券交易所以當日市場價格（可能偏離相應的資產淨值）在二級市場進行交易，而非上市類別基金單位的基金單位則通過中介機構根據交易日結束的日終資產淨值出售，並在單一估值點進行交易，無法在公開市場上獲得日內流動性。根據市場情況，非上市類別基金單位的投資者與上市類別基金單位的投資者相比可能處於優勢或劣勢。
- 在壓力市場情況下，非上市類別基金單位的投資者可以按資產淨值贖回其單位，而二級市場上市類別基金單位的投資者只能按現行市場價格（可能偏離相應的資產淨值）贖回，並且可能必須以大幅折價退出子基金。另一方面，上市類別基金單位的投資者可以在當天在二級市場上出售他們的單位，從而確定他們的持有量，而非上市類別基金單位的投資者要到當天結束才能及時這樣做。

8. 追蹤誤差風險

- 子基金可能會承受跟蹤誤差的風險，這是其表現可能無法準確跟蹤指數表現的風險。此跟蹤誤差可能是由所使用的投資策略以及費用和支出導致的。基金經理將監控並設法管理此類風險，以最大程度地減少跟蹤誤差。概不保證能夠隨時精確地或完全相同地複製指數表現。

9. 貨幣風險

- 某類基金單位可能採用子基金基礎貨幣以外的特定貨幣。資產淨值可能受到該基金單位類別的貨幣和子基金基礎貨幣之間匯率之波動的不利影響。

10. 終止風險

- 子基金可能於若干情況下被提前終止，如指數不可再用作基準，或子基金的資金規模減至港幣1.5億元以下等。倘子基金被終止，有關成本將由子基金承擔。資產淨值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而基金單位持有人可能會蒙受損失。有關可能導致子基金被終止的事件的詳情，請參閱章程的「終止」一節。

基金的表現如何？

由於子基金的非上市類別基金單位是新成立的，因此沒有足夠的數據向投資者提供有關過往表現的有用指標。

子基金是否提供擔保？

子基金不設任何擔保。閣下可能無法全數收回閣下的投資金額。

有何費用及收費？

閣下可能需要支付的費用

閣下在買賣子基金的基金單位時，可能需要支付以下費用

費用

閣下支付的金額

認購費

A類基金單位／B類基金單位：高達認購金額的3%

轉換費

每個轉換單位的最高贖回所得款項總額的1%

贖回費

不適用

子基金應付的持續費用

以下開支將從子基金中撥付。該等開支會減低

閣下的投資回報，故會對閣下造成影響。

管理費**

子基金需向基金經理支付管理費

年率（佔資產淨值的百分比）

A類基金單位（人民幣）/

A類基金單位（港幣）/

A類基金單位（美元）：0.40%

B類基金單位（人民幣）/

B類基金單位（港幣）/

B類基金單位（美元）：0.90%

受託人費用*

年率（佔資產淨值的百分比）

子基金需向受託人支付受託人費用

首港幣2億元的資產淨值每年收取0.10%，餘下金額的資產淨值則每年收取0.08%，惟每月下限為港幣23,400元（在子基金推出後首6個月內將免除此費用）

登記人費用

包括在受託人費用中

* 諸請注意，該等費用可在向基金單位持有人發出一個月通知的情況下增加至允許的上限。有關該等應付費用及收費、其允許的上限以及子基金可能承擔的其他持續開支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章程「費用及開支」一節。

若子基金投資於由基金經理或其關連人士管理的基金（「相關基金」），基金經理將促使相關基金不收取任何管理費，以確保不會出現雙重收取管理費。

表現費

無

行政費

無

其他費用

閣下在買賣子基金的基金單位時可能需要支付其他費用。詳情請參閱章程。

其他資料

受託人於非上市類別基金單位的交易截止時間（即下午3時（香港時間）或以前）收取 閣下合符標準的請求後， 閣下一般以子基金下個決定的資產淨值買入及贖回基金單位。不同分銷商可能對收取投資者請求實施不同的交易期限。估值點在適用估值日（與各交易日一致）大約下午7時30分（香港時間）。

基金經理將於其網站 <https://www.chinaamc.com.hk>（此網站並未經證監會審核）以中英文雙語刊發有關子基金（包括關於指數）的重要消息及資料，其中包括：

- (a) 章程及本概要（經不時修訂）；
- (b) 最新的年度及半年度財務報告（僅提供英文版）；
- (c) 有關章程或子基金組成文件之重大修改或補充的任何通告；
- (d) 任何由子基金發出的公告，包括關於子基金及指數的資料、暫停計算資產淨值的通知，以及收費調整；
- (e) 已發行的非上市類別基金單位在各個交易日的最後每基金單位資產淨值；
- (f) 子基金的完整組合資料（每日更新）；及
- (g) 子基金的跟蹤偏離度和跟蹤誤差。

子基金的資產淨值計算以及非上市類別基金單位的價格於各營業日在網站 <https://www.chinaamc.com.hk>（此網站未經證監會審核）上公佈。

重要事項

閣下如有疑問，應尋求專業意見。

證監會對本概要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